

殍
蟲

桑

譜

蠶桑譜

蠶桑譜序

蠶桑之利莫盛於東南東南之利莫大於浙西曩嘗
乘輜軒過蒼雪見夫柔桑沃若賦逾羅紈每當春日
載陽具曲植籩筐以從事於十畝間者士伊婦媚樂
可知也吾粵土絲之美不及湖絲栽桑飼蠶之法亦
不若湖之周且備近則詳求博考略得其法矣而出
絲終遜於湖者豈地力之所限歟抑人事之未盡也
比年風雨不時疹癘大作業蠶事者強半折閱大都
膠於成法而罔識變通昧於時宜而不知審擇寒煖

失其調燥溼乖其節烏能盡委咎於天時哉吾友陳君芷馨心焉憫之因出所著蠶桑譜示其鄉人仿而行之屢著成法傳鈔不已愆愆付梓是篇一出粵人已先受其惠湖人亦不得專其美他日由一鄉而行之一國由一國而行之天下仁人之言其利溥哉篇中諸法具備洪纖靡遺間或雜以方言參之僞字取其明白如話不尙艱深閱者庶諒陳君之苦心也夫光緒二十三年仲春之月南海潘衍桐謹序

中原沃壤數千里爲五洲羣島之所無使農桑果盡
其利何富如之乃自周官九職之法廢萬民日趨於
惰不惟農業失修甚至以振古宜蠶之地皆委過於
地有未宜遂使荆梁雍冀淮徐兗諸州地多曠土
小民一遭凶歲流離相繼深可憫已邇來通商徧環
球中國之貨以絲茶爲首而絲利之厚尤以浙爲最
粵東陳氏獨以此倡行嶺南嘗卽其親所閱歷者製
爲譜俾蠶桑之法人人可按籍而稽也壬寅冬 對省
侍嚴君天津節署於凌雲臺太守處假得此本癸卯

春携之至豫念昔隨侍陳州時見豫東屏廉訪採買
湖桑講求紡織卒以未得培養之法寢久而廢爰將
此譜重刊以廣其傳爲兩河士庶勸果能深通其法
則中州沃壤接軫異時皆可使桑陰比鄰蠶織興而
物利厚不第偶遇凶荒流亾可免且見利權不溢地
無游民以云溥利孰有溥於此者乎予以是益爲言
富國者望矣光緒二十九年六月吳澍敘

凡例

一是書專爲教人種桑養蠶之法故所作文理但求明白易曉不計工拙是與村人道非與文人道也讀者諒之

一是書每用俗字者蓋因鄉音各縣所叫不同非俗字無以肖俗語無俗語不得村佬明白勿以作破體字哂之

一篇中多有覆述句亦欲其透闢明白語無誤解方能了然胸中因婦人孺子亦業斯道故不得不然

卷之三 言人倫
一 是書所述各法皆係數十年中親手考究得來非道聽塗說之比也

一 是書內藏三要先觀天時次擇地利然後參以人事補天時地利之不足故敢云一定不易之理也
一 是書專就廣東天時地利言之若別省譜用則宜在寒暑針度變通觀看方無誤用

蠶桑譜目錄

一卷

蠶桑總論

論練種法

論放蛾泡水要法

養蠶贊育篇

二卷

論繅絲法 附繅絲圖

頭造宜忌篇

第二造宜忌篇

第三造宜忌篇

第四造宜忌篇

第五造宜忌篇

第六造宜忌篇

寒造宜忌篇

種桑宜忌篇

蠶桑譜後

蠶桑譜卷之一

南海息心老人芷馨陳啟沅撰

次男蒲軒陳錦篇繪圖

蠶桑總論

考諸天地萬物。莫不由六生始也。蠶由卵生。是蟲類中之聖品。有野蠶家蠶之分。野蠶仍有數種。生於楓荷之樹者多。楓樹之蠶。世人取之以作吊魚絲。喜其入水無線影。魚不見線。故不驚也。豐收短收。視春雨之多寡。不能以人事補救之。家蠶之要。天時地利。人

和。缺一不可。天時占其五。而人事地利亦占其五。苟不知其性。百不得一。聖人云。能盡物之性。可以贊天地之化育。是則養蠶之家。可不留心考究哉。况蠶桑爲民食之本。爲國課之原。計其成絲獲利。民得其九。而國亦得其一。歷年土絲土綢出口徵稅。動以數百萬計。另內地消流。不知凡幾。且蠶桑之物。略無棄材。蠶食餘剩之桑。可以養魚。蠶疴之屎。可以作糞。土固可以培桑。并可以培禾。蔬菜雜糧。無不適用。更可以作風藥。已結之繭。退去蠶壳。化成無足之蟲。曰

蠶夢。若不留作種。煨而食之。味香而美。可作上品之
菜。偶有變壞之蟲。亦可飼魚。養畜更有劣等者。曰僵
蠶。可作驅風藥。卽縑絲之水。均可作糞土。以耕植。豈
非蟲中之聖品乎。其性熱。其味甘。喜天氣之和平。畏
無風之酷暑。惡晝雨。忌烈風雷電。地居喜清爽。畏卑
濕。惡香臭氣。宜熏風微涼。食桑愛潔潤。忌霧水。若雨
水。河水。視造數之所在。有忌有忌。卽桑嫩蓬亦如
之。凡鹹穢之氣。沾桑食之必死。又不能受飢。此蠶性
之大略也。更可奇者。雖無三綱之義。具有五常之德。

性只食桑。卽飢至死。亦不竊別葉而食。仁也。食無爭。雖飢將死。得食亦不鬪。義也。飢將死。亦不外逃。禮也。自知將化。必疴清屎尿。後吐絲結繭。而護其身。智也。既受主人養育之恩。除受傷之外。必報主人以絲。信也。故先哲褒之曰。人不學。不如物。誠哉斯言。蠶之形。與凡虫略異。手六。而足八。手尖如針。足六尖。而二扁。扁足居於後。尾之背有尖釘。初生毛烏而密。及大毛白而疏。大意看之。幾不及見。身則節節如冬蟲。草行則伸縮而前。背有指甲印四個者。曰明印。無印者。曰

光身。尾有小黑点者。曰大花尾。頭有縐紋如老人之額牙二。生分左右如鉗。嘴紫色如赤豆。卽別國之蠶。與我國所產亦大同而小異耳。所吐之絲有三色。有黃有白有嫩黃近青色。稱之曰青繭。黃者名之曰金繭。白者曰銀繭。此皆廣東俗語命名也。若夫耕桑之義。亦與養蠶相因。植地宜肥美。泥宜潤澤而不淤。喜通風。能受日晒。雖喜霧雨。亦不宜過多。忌北風霜雪。不宜露強。流水浸之。卽落葉而無大害。淤水侵之。數日卽敗。價視蠶之豐收而議值。蠶豐桑價常沽至五

六元銀壹百斤。賤則不值壹銅錢。以常價而論。近十數年。每担可議價銀壹兩。若兩湖川浙與廣東有別也。聞說湖浙蠶桑。只分三造。遞年皆以頭造收成。居其八二三造。僅得一二成耳。湖浙種桑與廣東不同。初植之年。不採其葉。并不斬其枝。常留三四年而採。葉者爲佳。故桑葉膠結。是以蠶吐之絲亦結。廣東則冬至節前後。盡斬其樹。只留其頭。待來年發達。四十餘天後。卽採以飼蠶。故其葉不結。所以出絲亦不如也。廣東桑。倘長至六十日外而採之。則又枯碎失膠。

飼蠶反無絲吐。所謂易地不良也。每年除練種外。仍分六造。四月中旬爲頭造。相隔三十日。又爲二造。計至九月尾。而六造全矣。十月間有用火房而養者。曰寒造。其養法詳錄寒造篇此等飼之者。十不一二。卽桑亦無多。連練種通計。每年共得八造。果能勤力其中。何患無謀生之路耶。